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1.会议召开情况(1)召开时间:2024年7月8日(星期一)下午15:00。

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为2024年7月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8日9:15-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四川新津工业园区A区兴园3路99号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324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方式。(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肖光輝先生因公无法参加本次会议,经公司过半数董事推选,由董事夏玉龙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共15人,代表股份264,060,06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3306%。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现场结合视频会议出席了本次会议,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会议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子公司向邮政储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63,566,76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32%;反对493,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6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建建租赁和华中润租赁开展融资性售后回租的议案》

2.01 公司与中建建租赁开展融资性售后回租表决结果:同意263,566,76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32%;反对493,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6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02 公司与华中润租赁开展融资性售后回租表决结果:同意263,566,76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32%;反对493,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6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刘非律师、罗楷燃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关于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1.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4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一)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1.2024年半年度预计业绩情况

□亏损 □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目 本期实际完成值 上年同期实际值

营业收入(人民币) 营业收入:400,000,000.00元(人民币)4.00亿元 营业收入:372,561,172.56元1.17亿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6,316.36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28,670.43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6,316.36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428,670.43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023,381,832.00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023,381,832.00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06,316.36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28,670.43元

2.2024年半年度预计业绩情况

□亏损 □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目 本期实际完成值 上年同期实际值

营业收入(人民币) 营业收入:400,000,000.00元(人民币)4.00亿元 营业收入:372,561,172.56元1.17亿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6,316.36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28,670.43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6,316.36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428,670.43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023,381,832.00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023,381,832.00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06,316.36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28,670.43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一) LED的全链条延伸、深度协同产生叠加效应。

Mini RGB芯片与Mini COB显示模组深度合作,上半年Mini RGB芯片微缩进程加快,Mini COB在P15以上间距市场渗透率大幅提升。截止目前,兆驰显示出货量占COB行业50%以上,在1.6万片/月的产能基础上,新增产线已陆续投产,持续扩产保障公司推动COB渗透率提升。

LED芯片的产品结构持续升级,普通照明产品产率逐步收缩,更多产能释放到高毛利产品中,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确立子公司兆驰半导体从规模到价值的行业领先地位。

(二)全球化市场布局,深化电视全球布局的Local策略。电视ODM制造深耕海外市场,以Local的策略运营并开拓海外市场,公司主要客户为聚焦于本土渠道、海外OS运营的新型品牌。多年来,为满足客户的本土化、全球化的供应链需求,公司主要通过Local合作工厂以及建立海外生产基地的方式来实现,为公司持续开拓海外市场提供了灵活运转支持。

2024年Q2,海运问题虽然短期影响出货节奏,公司及时调整客户订单对比去年同期,FOB的贸易模式与客户及时调整应对海运调整,2024年上半年出货量同比增长中有所回升。

2017年之后,公司主营业务从终端制造向上游LED器件延伸,技术创新及智能制造的经营理念不断在LED各环节延伸,最终确立了各板块的细分龙头地位,并实现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提升增长。在终端制造向企业逐步向科技型企业转型过程中,公司持续投入技术创新驱动产品升级迭代,并建立科学的智能制造体系,打造了公司持续领先并产业技术创新不断延伸的核心竞争力。随着产业链延伸,公司将覆盖更多高技术领域。

四、其他相关信息披露

本业绩预告数据以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九日

证券代码:688677 证券简称:海泰新光 公告编号:2024-041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5月8日、2024年5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对1,023,381股回购股份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并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办理工商变更。

根据前述议案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一、回购股份注销的具体情况

1.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

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76,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6日、2023年6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30)。

2024年4月26日,公司完成2023年回购计划,实际回购公司股份1,204,329股,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回购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公司上述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二、回购股份注销履行的审批程序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5月8日、2024年5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对回购公司股份用途进行调整,本次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并对该部分回购股份1,023,381股进行注销,同时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注销手续。公司于2024年5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三、回购股份注销的办理情况

因公司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2024年5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了《关于注销公司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公司未收到任何相关债权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通知。

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偿提交了本次回购股份注销申请,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日期为2024年7月9日,后续公司将依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四、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21,637,381股减少为120,614,000股,股本结构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股份注销前		回购股份注销后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1,637,381	100.0000	120,614,000	100.0000
限售流通股	0	0.0000	0	0.0000
合计	121,637,381	100.0000	120,614,000	100.0000

注:上述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本次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五、本次注销对公司经营及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项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整体战略规划、经营管理情况、库存股份影响因素等审慎决定的,旨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持股信心,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注销后的股权结构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特此公告。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88677 证券简称:海泰新光 公告编号:2024-040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回购股份注销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公司本次将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023,381股股份,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121,637,381股的比例为0.8413%。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21,637,381股减少为120,614,000股,注册资本为121,637,381元,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02.614000%。

●回购股份注销日期:2024年7月9日。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5月8日、2024年5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对回购公司股份用途进行调整,本次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并对该部分回购股份1,023,381股进行注销,同时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注销手续。公司于2024年5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了《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公司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公司未收到任何相关债权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通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

1.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

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996,297.92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

二、回购股份注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为提高公司长期投资价值,提升每股收益水平,进一步增强投资者信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0.71,797万股以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通过提升每股收益水平,切实提高股东的投资价值,进一步提升投资者持股信心。除该项内容变更外,回购方案中其他内容不作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三、回购股份注销安排

因公司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导致公司注册资本的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2024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公告所述债权申报期限已届满,公司未收到任何相关债权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通知。

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偿提交了本次回购股份注销申请,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日期为2024年7月9日,后续公司将依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四、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588,459,803股减少为583,388,006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股份注销前		回购股份注销后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88,459,803	100.0000	583,388,006	100.0000
限售流通股	0	0.0000	0	0.0000
合计	588,459,803	100.0000	583,388,006	100.0000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本次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五、回购股份注销对公司的影响及后续安排

公司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审慎作出的决定,旨在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影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增加每股收益,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偿债能力、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情况。

特此公告。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88289 证券简称:圣湘生物 公告编号:2024-033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回购股份注销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为提高公司长期投资价值,提升每股收益水平,进一步增强投资者信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将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5,071,797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588,459,803股的比例为0.86%。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588,459,803股减少为583,388,006股,注册资本为588,459,803元,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02.614000%。

●回购股份注销日期:2024年7月9日。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为提高公司长期投资价值,提升每股收益水平,进一步增强投资者信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5,071,797万股以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通过提升每股收益水平,切实提高股东的投资价值,进一步提升投资者持股信心。除该项内容变更外,回购方案中其他内容不作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公告所述债权申报期限已届满,公司未收到任何相关债权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通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第一次回购审批及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2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2021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2日、2021年11月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73)。

2022年2月8日,公司完成本次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4,791,299股,使用资金总额260,109,720.3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二)第二次回购审批及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1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25)。

2022年7月12日,公司完成本次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2,942,813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9,971,289.8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

(三)第三次回购审批及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2年10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90)。

2023年10月9日,公司完成本次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9,865,793股,支付

证券代码:600297 证券简称:广汽汽车 公告编号:2024-085
债券代码:110072 债券简称:广汽转债

广汽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五次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汽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2024年7月8日收盘价为0.917元/股,已连续13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1元/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2.1条第一款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仅发行A股股票的上市公司,如果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人民币1元,公司股票可能被上交所终止上市交易。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1.17条规定,上市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的,其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其他衍生品种应当终止上市,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其他衍生品种终止上市事宜,参照股票终止上市的有关决定执行。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1.2条第二款的规定,交易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2.1条第一款规定,在上交所仅发行A股股票的上市公司,如果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公司股票可能被上交所终止上市交易。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1.17条规定“上市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的,其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其他衍生品种应当终止上市,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其他衍生品种终止上市事宜,参照股票终止上市的有关决定执行。”

截至2024年7月8日,公司已连续13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1元/股,如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人民币1元”的情形,公司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将”面临与交易类强制退市风险被终止上市交易,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股票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停牌安排及终止上市的相关规定

若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人民币1元,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上交所将在该情形出现的第一交易日起,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

若公司股票及上述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2.7条的规定,上市公司收到终止上市事先告知书后,可以根据上述有关规定提出听证、陈述和申辩,上交所上市委员会在公司提出听证、陈述和申辩的有效期届满或者听证程序结束后15个交易日,就是否终止公司股票或者存托凭证上市事宜进行审议,作出独立的专业判断并形成审议意见。上交所将根据上市委员会的审议意见,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或者存托凭证上市的决定。

若公司股票及上述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6.1条第二款的规定,交易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1.17条规定“上市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的,其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其他衍生品种应当终止上市,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其他衍生品种终止上市事宜,参照股票终止上市的有关决定执行。”

三、历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2.3条第一款规定:在上交所仅发行A股股票的上市公司,首次出现股票收盘价低于人民币1元/股的,应当在下一交易日发布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出现连续10个交易日(不包含公司股票停牌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人

民币1元的,应当在下一交易日发布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人民币1元的情形消除或者上交所做出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之日(以先达到的日期为准)。

公司股票于2024年6月20日收盘价为0.98元/股,首次低于人民币1元,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公司股票于2024年7月3日收盘价为0.90元/股,连续10个交易日低于人民币1元,公司于2024年7月4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82)。

公司股票于2024年7月4日收盘价为0.99元/股,连续1个交易日低于人民币1元,公司于2024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被终止上市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83)。

公司股票于2024年7月5日收盘价为0.96元/股,连续12个交易日低于人民币1元,公司于2024年7月6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被终止上市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

四、其他说明

公司董事会正在积极采取管理层面努力采取相应有效的措施,积极做好经营管理、市值管理等各项工作,并持续关注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认可及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为了维护公司股票价值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股票控股股东“汇业投资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业集团”)正在实施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自2024年6月4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票,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不低于5,000万元,不超过1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6月4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认可及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为维护和公司股票价值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2024年6月4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票,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3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6月4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公司将持续关注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汽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9日

证券代码:000688 证券简称:国城矿业 公告编号:2024-054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7月8日(星期一)下午14:30开始